

江山誰主賓？

多年前，有一雙朋友，是退休的美國宣教士夫婦，每當我說：“我們是難民。”他們總忘不了說：“我們是難民的子孫。”說的時候，會現出謙卑感恩，發自真誠的敬虔。

一般說，美國人不是移民，就是移民的子孫。“移民”跟“難民”的字眼不同，實際上沒有清楚的界別，也常可換用。移民有宗教移民，政治移民，和經濟移民；這些大部分是自願移民。那麼，還有非自願移民嗎？有的。就是被從非洲被獵取運來的黑奴，和被放逐的“罪犯”。

美洲的原住民，是早期由亞洲來的移民，到殖民時代，以為美洲是印度，誤把他們稱為“印地安人”，其實也相差不遠。印地安人沒有“擁有土地”的觀念。只是不幸後來的歐洲新移民們，喧賓奪主，白人所要的，原住民就只有失去。

今天，美國在南部的邊界上，築起三千里的長牆，防止鄰國的墨西哥人越界謀生，卻不想現在的德撒斯州，亞利桑那州，新墨西哥州，以至加利福尼亞州，原是人家的土地！現在所留下的西班牙地名和建築遺蹟，足為明證。更不必說，遠如當年發現時代的殖民者，如惡名昭著殘暴的酷惕斯(Hernan Cortes, 1485-1547)，視原住民為草芥，任意屠戮土人，建立所謂“新西班牙”。這都表現出白人為拓展土地，攫取資源，怎樣的不恤人命，沒有什麼人權觀念。這些人，像海潮湧來的污穢渣滓，玷污美洲的原野，與清教徒的移民，真不可同日而語！

到十九世紀，國家主義觀念流行，各國把移民圈畫得更大，對自己的小圈圈守得更緊，移民才成為真正的問題。不過，還是種族的成見，把人隔開。以在美國的情形為例，早年是抵制愛爾蘭移民，招聘的廣告，說明：“愛爾蘭人不必申請”，繼而是不歡迎華人移民。號稱基督教國家，愛不及於華人，並歧視移民，是與信仰矛盾的可恥事實。

聖經教導神的子民：“不可虧負寄居的，也不可欺壓他，因為你們在埃及地作過寄居的。”(出二二:21)又說：“祂[神]為孤兒寡婦伸冤，又憐愛寄居的，賜給他衣食。所以你們要憐愛寄居的，因為你們在埃及地作過寄居的。”(申一〇:18, 19)寄居的人，該能體會寄居的苦，不可轉過身來，欺壓同樣寄居的人。

聖經一再吩咐，以色列人一年三節，歡慶節期的時候，

不可忘記寄居的；收割莊稼，葡萄園，橄欖，不可盡取，要留給寄居的。因為我們生活在地上，並不是永久的，都是寄居的。神的兒女更要“接待遠人”，表明神的仁慈，這是最好的見證(來一三:2 提前五:10)。所以不要排外，要把移民看為天使。

1620年，乘“五月花”號遠渡重洋的英國清教徒移民，並不是想佔有土地，而是為了宗教自由而來，尋求神的國和祂的義。神賜恩給他們，加給他們能夠在地上發達。在1607年，那些在他們以先來的，施行奴役佔有，卻不怎麼成功，可為例證。

人有能夠移動的雙腳，卻沒有誰能真箇扎根在地裏。如果自己佔據了土地，忘記本源，擠壓別人，把別人當作非人，哪還算人嗎？

中國雖有“非我族類，其心必異”的話，但對嚮往歸化的異邦人，總是接納不拒。多數的文明社會，也是如此。其實，國家的爭端，多是野心政客軍閥們假借國家人民的名義，蠱惑煽動，作出的惡事，人民很少真箇互相仇恨的。至於經濟利益，那更該列於最後的考慮。如果有遠見，就會接納遠人。

再說移民的文化融和，會造成民族的新氣質，所產生大部分是好的一方面。

純從優生方面看，移民與本國人的血統較遠，會產生優秀的後代。中國有話說：“同姓為婚，其族不繁。”這是說，近親不應該結婚；相對說來，異地或異族通婚，值得提倡。隋弗特(Jonathan Swift, 1667-1745)在其名著古立佛遊記(*Gulliver's Travels*)中，斷言歐洲王室產生那麼多的低能人物，是因為近親通婚的結果。所以很多國家，禁止五親等以內的男女結為配偶，是為了生理因素。

說來有些功利主義的氣味，從經濟收益論，也應該歡迎移民。從前所謂人口增加，怕形成“生之者寡，食之者眾”的現象，出現經濟問題。其實，假定完全倚賴政府養活的情況，並不曾發生。倒是限制人口，生產力不足，造成減產的事實。以美國為例，低階層的勞力，像田間的農工，非技術性或低工資的工作，本國人不肯作，幾乎完全靠移民，如果沒有這些人俯就，將發生嚴重問題。不僅如此，外來移民勤勞而認真學習，在學術及科技方面，也頗有成就；單看每年的諾貝爾獎，得主常是“美國人”最多，而這些人的背景，大半是移民。可見移民不但提供勞力，在智慧上也有其貢獻。

其實，馬爾薩斯(Thomas Robert Malthus, 1766-1854)的人口論，早就已經過時了，很少人還奉為經典；事

實證明，只要管治有道，生之者眾反而會是好事。假定把全世界的人口聚在一起，放在美國的土地上，也不會太狹窄，狹窄的只是人的心胸而已；不僅資源可以足用，而且還會過得很舒服。信不信由你。

侵略佔據了別人的土地，現在卻排拒可憐的移民，說什麼“非法”，到底是誰先非法來過？該先講自然法，有羞恥，有公理。

“風月無今古，江山誰主賓？”這兩句中國的古話，不免帶有家思想的意味，但對於偏重物質和實用的後現代人，仍然有清醒的作用。

耶穌說：“溫柔的人有福了，因為他們必承受地土。”（太五：5）看那些霸道的人，哪裏去了？他們以自己的名字，稱他們所佔有的土地，像亞歷山大城，聖彼得堡，列寧格勒，史達林格勒等，豈不都一再改名，以至失去紀念的意義？大地原是屬主的，人不過是暫時管理，雖然說“列國自有疆”，神定他們的界域，總不可自為牢籠，限制人民往來。

聖經說：“萬有全是你們的。”（林前三：21）何必要跟人爭尺寸土？何必關起門，硬着心，不接納移民，難民，只顧自己過舒適的生活，擴張自我！

願我們為移民禱告，為制訂移民法的人禱告，使他們不要為盲目的熱心，誤作“愛國”情操，用兩刃的劍，造成兩方面的受害者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